

# 《红楼梦》里有理财

## ——典当



张连起

过去，人们遇到急用钱的时候，往往想到的就是找谁借借，除了背负还款的压力，还要忍受情感上的煎熬。今天，潇洒的现代人在快节奏的生活中找到了一条既方便又快捷的借钱方式，满足了他们求人不如求己的独立需求。

这就是典当。

所谓典当，就是一种以物换钱的融资方式，只要顾客在约定时间内还本并支付一定的综合服务费(包括当物的保管费、保险费、利息等)，就可赎回当物。同银行贷款相比，典当更加灵活多样，原则上有价值的物品或财产权利都可以典当；典当借款手续简便快捷，一般少则几分钟，多则三五天；典当一般期限较短，最短15天，最长6个月。

《红楼梦》中所反映的典当活动，主要是通过那个“珍珠如土金如铁”的薛家体现出来的。世代皇商的薛家虽然在户部挂名支领钱粮，但其主要经济来源却是在各处开设的当铺。

书中曾几次交待过薛家在南边和京里都有“几家当铺”。他们可以随时从当铺里兑取银子，肆意挥霍。依靠典当，薛蟠不但挥金如土，过着“斗鸡走马，游山玩景”的奢侈淫逸生活，甚至可以倚仗财势，几次平白地打死人。“他自谓天上几个钱，没有不了的。”结果，先是贾雨村为了讨好“贾、王二公”，就真的“徇情枉法”，判给被害人冯家“许多烧埋银子”，胡乱地结了案。后来为了结薛蟠打死张三的案子，薛家从当铺里兑取银子打发那些衙役、请刀笔先生，又向当铺取银五百两做衙门上下使费，然后“花上几千银子，才把知县买通”。于是，证人变了态度，书吏改轻了尸格，“知县假作声势”，定成了“误伤”，最后用银子换得了刑部一纸文书，薛蟠又得以逍遥法外了。

贾府既没有开当铺，似乎也不需要拿什么资产作抵押，但典当活动却让许多“红楼人”趋之若鹜。比如，王熙凤就曾以典当为幌子搜刮金钱，攒私房体己。第五十三回贾珍父子曾谈到了王熙凤典当的事，贾蓉说：“果真那府里穷了，前儿我听见二婶娘和鸳鸯悄悄商议，要偷老太太的东西去当银子呢。”贾珍笑道：“那又是凤姑娘的鬼，那里就穷到如此？他必定是见去路大了，实在赔得很了，不知又要省哪一项的钱，先设出这法子来，使人知道，说穷到如此了。”贾珍的话道破了王熙凤的阴谋诡计，戳穿了她奸滑的本质。

《红楼梦》写贾府的典当，正是为了白描出这个庞大家族渐趋衰败的过程。贾琏曾在王熙凤授意下出面向鸳鸯借钱：“这两日，因老太太千秋，所有的几千两都使了，几处房租、地租，统在九月才得，这会子竟接不上。明儿又要送南安府里的礼，又要准备娘娘的重阳节，还有几家红白大礼，至少还得三二千两银子用，暂且把老太太查不着的金银家伙，偷着运出一箱子来，暂押千数两银子，支腾过去。”由此看来，贾府单靠房租、地租已不能满足生活需求，为维持表面繁荣的局面，只好拆了东墙补西墙，偷盗自己家里的东西出去典当了。但无论如何，典当仍不失为一种有效的理财方法，客观上加快了资金的流动性。

一部巨著《红楼梦》，不仅文学成就令人高山仰止，而且处处闪烁着智慧的理财之光。典当，对于今天的人们来说，未必是资金紧张时筹措“头寸”的首选工具，但典当的意蕴却静静地流淌于国人的血脉中，生生不息。■